

海洋中國與大陸中國

中國海洋發展關鍵時地研究引論

李東華

一、前言

中國的地理環境西、北負大陸，東、南臨海洋，是一個大陸國家，也是一個海洋國家。從中國古代歷史發展來看，古文明發生的黃河、長江兩流域距海都不遠，晚近以來中國發現的其他古文明源頭，如東南沿海地區、渤海沿岸地區等，更是傍海而居的環境。因此，中國文明原本即具備相當良好的「宜海」條件。只可惜往後中國歷史的發展却逐漸背離了傾向海洋的發展趨勢，成爲一個大陸性格極強的國家，這個現象尤其在近世以後更爲明顯。造成這種現象的原因很多，過去學者經常以中國環境和西方地中海環境之比較來尋求答案。有人認爲中國的黃海、東海及南海風浪均甚強，且島嶼分布僅限於沿岸地區，不及遠海，故不利於古代船隻之離岸（越海）航行。地中海上則遍佈島嶼，因而成爲埃及古文明越海傳往南歐的最佳橋樑。也有人認爲中國緣海外圍沒有強有力的隔海對面大陸，足以從海上威脅中國，如迦太基之於羅馬，故近世以前中國的海是安全的外緣地帶，對中國只有保護性，沒有侵略性，因此海在中國是不折不扣的「水沙漠」。還有人認爲中國沿海地區多數爲沙岸，僅遼東、山東兩半島及東南沿海地區屬岩岸。沙岸多沙灘，少港灣，不但不利於海上航行，甚且構成對海上發展的阻碍。而沿岸地區中只有山東半島與中原古文明區接近，但又阻於泰山山脈，故中原民族的海洋發展環境十分不利。此外，鄰近中原的渤海亦不成其爲「海」，只能算是附屬於黃海的「半海」而已，因爲它的面積僅有九萬三千平方公里，一般水深僅在八到三十六公尺之間，最深不過七十公尺，風平浪靜，海不揚波。渤海既不深也不大，又受大陸性氣候影響，海洋性氣候不顯著，冬季水溫甚低，除葫蘆島爲不凍港外，整個沿岸地區多封季節長達四

個月。因此渤海灣也不十分有利於早期中國人的海上發展¹。這些因素固然是中國海洋發展不盛的原因，但中國歷史發展大陸性格愈來愈強，海洋發展漸受壓抑的全面性原因，仍應從中國歷史實際發展上求答案。本文將以已故凌純聲教授建立的“海洋中國”觀點為基礎，從中國古代海洋文化的發展述起，說明古代中國大陸性格逐漸形成的過程，再提出研究特殊時期沿海地區歷史發展的新課題，期望能對中國古代海洋發展的實際情況、海洋傾向與大陸性格間的互動關係有深切的瞭解。

二、亞洲地中海與環太平洋文化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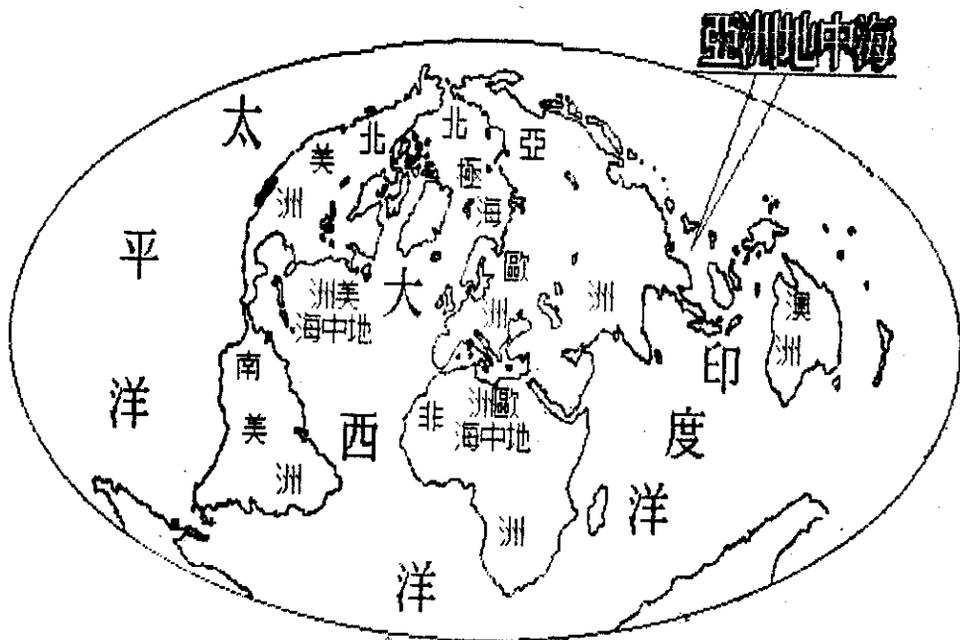
以往我們研究中國史，往往以“中國”為中心，亦即假設中國文明的起源與發展是一個以本身為核心，不斷向外擴張推演，化“外”為“中”（或“內”）的過程。這種我族中心主義是傳統中國人天下觀念的精髓所在，自然不可能完全擺脫它的影響。但是，在近代中國進入世界舞台成為世界的中國以後，我們似乎也應該由整體世界的角度來看看中國所處的地位。已故凌純聲（字民復，1902~1970）教授對此問題有精闢的見解，足開吾人眼界，啓吾人思維。凌先生認為如果以北極海為中心繪成世界全圖，則地表的陸地成三個大三角洲，每洲中部都有一個地中海。歐、非兩洲間是本名地中海（Mediterranean Sea）的地中海，南、北美洲間的地中海是加勒比海，而南中國海通稱南洋的是亞、澳兩洲間的地中海。此外，北極海介於歐亞與北美兩大洲間，也是一個地中海²。亞洲地中海擴大而言，是由亞洲大陸與外圍一連串環繞的弧形島嶼所構成。弧形島嶼北起阿留申羣島，經千島、日本、琉球、臺灣、菲律賓、帝汶、爪哇、蘇門答臘（統稱馬來弧）等島。這一弧形島嶼與亞洲大陸間所包圍的海，可稱為廣義的亞洲地中海。此一南北向的亞洲地中海又可以臺灣海峽為界，分為南、北兩地中海（見圖）。亞洲東端的地中海與西端的地中海一樣，是舊大陸古文明的發源地——歐洲東地中海沿岸是西洋文化源頭所在，亞洲的北地中海沿岸則是中國文明或東亞文明的孕育之所。

像西方文明萌芽於埃及、兩河流域，逐漸向北擴展到整個歐洲，渡過大西洋再傳到近世發現的美洲大陸一樣，中國古文明也從亞洲北地中海沿岸發生、成長、擴張至整個東亞世界，成為西方文明之外另一具獨特性格的文明源頭。不僅如此，晚

1 詳見陸寶千，《中國史地綜論》，臺北，廣文書局，（民 51 年），頁 437~447。及李長傳，《中國殖民史》，上海，商務，（民 25 年），頁 5~6。

2 見凌純聲，《中國古代海洋文化與亞洲地中海》，《海外》3: 10（民 43），頁 7~10。收入氏著《中國邊疆民族與環太平洋文化》（聯經，民 68 年），頁 335~344。

近由於對新大陸古印第安文明及太平洋中大洋洲土著文明的研究，許多有關比較文明的問題逐漸受到重視。相較之下，新大陸與舊大陸古文明間，與東方即亞洲地中海沿岸的古文明最為相近，因此環太平洋文化圈的說法隨之而生。學者認為此一文明的源頭，即是廣義的中國古文明。具體而言，中國古代文明是否曾經由亞美地峽（即今白冷海峽）對美洲古印第安文明產生影響？中國大陸是否是廣泛分布於今太平洋、南洋羣島及印度洋諸島的南島（Austronesian 或 Malayo-polynesian）語系民族的原居地？這些都是研究中國文明有趣的新課題。有關前者，近年來由於李約瑟（Joseph Needham）對馬雅（Maya）文化中科技及天文曆算與中國文明關聯性的研究而更受到學界重視。李氏對兩文明間的相似程度極為驚異，雖然在最後的結論中強調雙方只是刺激傳播（Stimulus Diffusion）的影響³。有關後者，則早期凌純聲在民族學研究上貢獻甚大⁴，晚近學者更從語言學、體質人類學及考



亞洲地中海位置圖

- 3 見李約瑟、魯桂珍著，詹火生譯，〈再度聆橫越太平洋的迴響與呼應—亞洲文化與美洲印第安文化越洋接觸所發生問題〉，民生報 1984 年 9 月 22 日。
- 4 凌先生關連方面的著作，多收入上引《中國邊疆民族與環太平洋文化》一書中。另有數種專著：
《樹皮布印文陶與造紙印刷術發明》，臺北，中研院民族所，民 52 年。
《臺灣與東亞及西南太平洋的石棚文化》，臺北，中研院民族所，民 56 年。
《美國東南與中國華東的丘墩文化》，臺北，中研院民族所，民 57 年。
《中國遠古與太平洋印度兩洋的帆筏方舟和樓船的研究》，臺北，中研院民族所，民 59 年。
《中國與海洋洲的龜祭文化》，臺北，中研院民族所，民 61 年。

古學方面研究南島語族的起源問題。早期語言學者把南島語族的起源定在東南亞及其附近地區，甚至認為最可能地點在中南半島沿岸。但晚近由於臺灣考古學的新發現，尤其是新石器時代大坌坑文化（5000~3000 B. C.）的確定，逐漸肯定了臺灣應該也是原始南島語族（Proto Austronesian）的一支，且由於大坌坑文化與臺灣海峽對岸閩、粵沿海地區同時代文化的相似性，更將原始南島語族的老家推上了中國大陸的東南沿海地區⁵。這些令人興奮的新發現無疑給中國古代的海洋成份或中國古代文化向海洋的發展，以及環太平洋文化圈的理論提供了更有利的證據。

三、中國史前文化的海洋成份

凌純聲教授曾說：「中國文化是多元的，文化的形成是累積的，最下或最古的基層文化，可說是發生和成長於亞洲地中海沿岸的海洋文化」。⁶過去考古工作不發達，資料不豐富時，這種說法無從驗證。今天，考古資料累積漸豐，似乎逐漸證實了此說的可靠性。

“多元發展”是現階段所瞭解新石器時代中國境內文化的發展實情。中原系統的仰韶文化不是中國，甚至黃河流域的唯一文化源流。在黃河下游的山東半島、淮北地區，長江下游的太湖、杭州灣南岸寧紹平原以及包括臺灣在內的東南沿海地區，均有文化淵源不晚於中原仰韶文化，與其同時並存的其他文化，甚至晚近塞外近東北地區也發現了定名為紅山文化的另一文化系統。

這些文化區中在黃河下游山東及淮北的所謂「海岱文化區」⁷，是由北辛文化（5300~4300 B. C.，校正年代，下同）、大汶口文化（4300~2400 B. C.）及山東龍山文化（或稱典型龍山文化，2400~2000 B. C.）一系相承諸文化所構成。長江下游太湖及杭州灣地區則有河姆渡文化（5100~3200 B. C.）、馬家浜文化（4500~3100 B. C.）及其後的良渚文化（3100~2200 B. C.）先後傳承。東南沿海地區遺址發掘較少，文化面貌較不清楚，但也有著名的大坌坑文化（5000~3000 B. C.）存在。從時間先後來說，現知距今七、八千年（五、六千 B. C.），中國境內已出現黃河流域的兩個文化源頭，即黃河中游地區的磁山、裴李崗文化（6000~5600

5 詳見張光直，〈中國東南海岸考古與南島語族的起源〉，《當代》28，（1988年8月），頁12~25。有關臺灣在南島語系文化區域中的地位，凌純聲，〈東南亞古文化研究發凡〉（收入論文集，頁329~333）一文早有論及，亦可參看。

6 見凌純聲，前引註2文。

7 海岱文化區名稱戴文通早已使用。其指涉意義及範圍，詳見高廣仁、邵望平，〈中華文明發祥地之一——海岱歷史文化區〉，《史前研究》1984年1期。

B. C.)和下游沿海地區的北辛文化（或稱青蓮崗文化，5400~4400 B. C.）。至距今六、七千年（四、五千 B. C.）時，則長江下游文化區的河姆渡、馬家浜兩文化，東南沿海文化區的大盆坑文化及東北地區的紅山文化⁸紛紛出現。相對於中原系統磁山、裴李崗——仰韶（5000~3000 B. C.）——黃河中游的龍山文化（2800~2000 B. S.）一系的內陸分布，這些新瞭解的文化有一個特色，即均分布於所謂“北亞洲地中海”沿岸地區，它們的文化中自然無法避免有海洋文化的成分。

從與中原地區鄰近的海岱區來說，目前所知最早的北辛文化可以早到公元前五千四百年，甚至還有向前推早的可能⁹。北辛文化目前所發掘的遺址主要集中在蘇北與魯南地區，從蘇北的連雲港二澗村、大村，到邳縣大墩子、淮安青蓮崗，迄魯南沂蒙山區東南的滕縣北辛、兗州王因及泰安大汶口下層都有發現。前二遺址濱海分布，目前由於北辛文化發掘資料不多，因而對之了解不深，但從文化面貌上來看，明顯是大汶口文化的前身。北辛文化大約經過千年的發展，演變為大汶口文化。大汶口文化因為確定較早，發掘資料較多，對它的了解也較深。從分布範圍來說，它遍佈整個山東半島地區及江蘇淮北一帶。其重要遺址，除魯中南地區的大汶口、西夏侯等外，以分布在山東半島東南沿海的日照縣東海峪、諸縣呈子及膠縣三里河三遺址最值得注意。東海峪遺址背倚奎山，面臨黃海，除豐富的遺物外，此地由於有大汶口（下層）及龍山（上層）的明顯疊壓關係，首次揭露由大汶口文化過渡到龍山文化的地層證據。膠縣三里河，更發掘了迄今山東東部地區最豐富的大汶口文化墓葬。此外，膠東半島位渤海灣南岸的福山邱家莊及蓬萊紫荊山也有大汶口文化的遺存¹⁰。即大汶口文化隨著出土遺址的增加，逐漸清晰的呈現出除原本認為大汶口文化核心區的魯中、南地區外，半島整個臨海地區——從東南的黃海之濱到膠東以北的渤海南岸——都是大汶口文化的分布地區。在文化內涵上，也發現了臨海地區與魯中南地區大汶口、西夏侯遺址差異的現象¹¹，雖然整體來說它們仍然屬於一個文化。

至於大汶口文化與中原的仰韶文化，在面貌上更呈現極大的差異性，如大汶口文化的畜牧業較發達，漁獵在經濟生活中所占比例較重，手工藝品特別發達及極特殊的禮俗習慣等。其中某些差異或是由於濱海而居的生活環境造成的。如出土農具有長逾十五公分的蚌鏃刀、漁獵工具中的骨及角質的魚鏃、牙質魚鈎和數量衆多

8 東北地區最早的新樂文化（遼寧瀋陽市）可早到 5300~4800 B. C.，文化的起源也頗早。

9 近年來在臨沂地區的沂、沭河之間發現了數十處以細石器為代表的文化遺存，距今約一、兩萬年。見吳汝祚，〈海岱文化區的史前農業〉，《農業考古》1985年1期，頁103。

10 見〈山東膠東地區新石器時代遺址的調查〉，《考古》1963年7期。

11 見邵望平，〈新發現的大汶口文化〉，《新中國的考古發現和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1984），頁88。

的網墜等都是。動物遺骸中除魚、龜、鯊、蚌等水生動物外，王因遺址還有不少的揚子鱔殘骸，大汶口墓葬更有用鱔魚鱗枚製成的鱔皮鼓隨葬品¹²。另外，在墓葬中普遍發現佩戴龜甲的現象，也引起學者的注意¹³。

大汶口文化的後續文化——山東龍山文化（或稱典型龍山文化），分布地區大體同於大汶口文化，即在山東省中部、東部及江蘇淮北地區，時間約當2500~2000 B.C.。山東龍山文化除繼承上述大汶口文化之特色外，骨卜、龜卜¹⁴習俗的出現是一重要特徵。山東龍山文化除早期發掘的城子崖（魯西歷城縣）及兩城鎮（魯東濱海的日照縣）遺址外，近三十年發掘的重要遺址和大汶口文化一樣，主要分布在兩個地區：其一是魯中丘陵與魯西平原交接的南北狹長地帶，如兗州、曲阜、泗水、鄒縣、滕縣等，城子崖即屬此區。另一地區則在魯東沿海地區，除早期兩城鎮外，日照東海峪、膠縣三里河及諸城呈子遺址均在膠東濱黃海岸一帶。這兩地區的文化也像大汶口文化一樣，在共同特徵下出現了地區性的差異，學者分別以城子崖類型及兩城鎮類型區別。兩類型的差異，如城子崖類型中灰陶所占比例較大、黑陶相對較少、蚌器較多等，不同於黑陶較多、蚌器較少的沿海兩城鎮類型。這種海岱地區自大汶口文化以下，出現沿海地區與內陸地區文化差異的現象，更加強調了海洋因素對濱海地區居民生活的重要影響。

山東龍山文化值得注意的另一現象是它與遼東半島史前文化關係的密切。遼東半島沿海及島嶼地區發現的新石器時代文化遺址，如長海縣廣鹿島土珠子遺址（又稱小珠山遺址）之三層文化中，中層（4000~3000 B.C.）發現的彩陶與山東半島大汶口文化蓬萊紫荊山下層出土的彩陶極相似，表明小珠山中層曾受到大汶口文化的影響¹⁵。小珠山上層（3000~2000 B.C.）發現的三環足器、陶鼎、豆等，則與山東龍山文化同類器物相似，也顯示小珠山上層曾受到山東龍山文化的強烈影響¹⁶。學者對山東地區文化對遼東沿海文化影響程度的深淺有爭論，有人認為遼東半島的文化，尤其到小珠山上層時期，應劃入山東龍山文化的範圍¹⁷，或至少是山東龍山

12 見同上註，頁 86~97。

13 這是一種特殊的佩飾物，有的僅有背甲，有的背、腹成對，或穿孔，內置石子或骨針，似乎是一種佩戴在腰間的甲囊，或有宗教上的意義。龜甲經鑿定，是一種文化地平龜。詳見《大汶口—新石器時代墓葬發掘報告》（文物出版社，1974），附錄 2。晚近更有學者把大汶口文化的「龜靈」觀念視為殷商文化龜卜的淵源，其說頗值得參考。詳見高廣仁、邵望平，〈中國史前時代的龜靈與犬牲〉，載《中國考古學研究——夏鼐先生考古五十年紀念論文集》（文物出版社，1986），頁 57~70。

14 參石璋如，〈骨卜與龜卜探原〉，《大陸雜誌》8: 9，頁 265~269。

15 見〈山東蓬萊紫荊山遺址試掘簡報〉，《考古》1973 年 1 期。

16 見〈概述遼寧省考古新發現〉，《文物考古工作三十年》（文物出版社，1979）。

17 這類學者主張山東龍山文化分布的範圍，應從渤海海峽的島嶼往南到魯中南及蘇北地區。如高廣仁，〈山東龍山文化〉，《中國大百科全書》考古部，頁 433~436。

文化的地方性變體¹⁸。但也有學者認為小珠山上層文化雖具有濃厚的龍山文化兩城鎮類型的風格，但更具有自己的特點，它只是受到山東龍山文化較強烈的影響，因此旅（順）大地區並不屬於山東龍山文化的範圍¹⁹。不論持論如何，學者都承認隔著渤海灣山東地區文化和遼東旅、大地區文化的類似性。山東龍山文化兩城鎮類型由沿海到跨海的分布或傳播，說明了海洋文化在中國北方新石器時代的重要性。這種海洋文化的成份在小珠山文化中有更清晰的面貌。

小珠山文化分上中下三層，時間約跨 4000~2000 B. C.，文化內涵中除明顯受山東文化影響外，最值得注意的是海產物的豐富。除石製網墜為捕魚工具外，尚有大量的海產貝殼，如牡蠣、青蛤、銹凹螺、荔枝螺、毛蚶等。至於動物遺骸中也有大量的海產品，如鯨魚骨、貝及螺等²⁰，說明了沿海漁撈在旅大地區文化上的重要性。

山東龍山文化的後續文化，在一九七九年對早期平度東岳石村遺存特點加以探討，復對煙台地區做過調查後，肯定“岳石文化”是山東龍山文化的發展去向。岳石文化主要分布在膠東（東岳石村距渤海灣十五公里，在昌邑、濰縣也有發現）及煙台近海地區、魯南濟寧及蘇北沿海的贛榆地區，大體同於山東龍山文化，時間則在 1900~1700 B. C.，晚於龍山而早於商代文化。有學者認為它就是歷史文獻中所謂的東夷文化。

至於長江下游濱海地區、太湖平原及杭州灣地區新石器時代的文化，目前也已有了較完整的體系。在太湖周邊及杭州灣以北地區有馬家浜（4500~3100 B. C.）及良渚兩文化先後傳承，在杭州灣以南的寧（波）紹（興）平原上則是起源較早的河姆渡文化（5100~3200 B. C.）²¹。河姆渡文化主要分布於寧紹平原東部濱海地區，發現遺址地點除餘姚河姆渡外，尚有同縣茅湖、鄞縣辰蛟、寧波八字橋以及舟山羣

18 見安志敏，〈略論三十年來我國新石器時代的考古〉，《考古》1979年5期。

19 見前引註 16 文。邵望平亦持此論，見氏撰〈對龍山文化的再認識〉，《新中國的考古發現和研究》，頁 101。

20 見〈旅大市長海縣新石器時代貝丘遺址調查〉，《考古》1961年12期，1962年1期。〈長海縣廣鹿島、大長山島貝丘遺址〉，《考古學報》1981年1期。及許明綱，〈長海縣貝丘遺址發掘收穫〉，《遼寧大學學報》1979年5期。

21 有關各文化的名稱及分類，學者意見頗不一致。在 1950 年代初步發掘良渚文化時，認為他是北方龍山文化的一個地域性類型。後來有青蓮崗文化命名時，又認為與它蘇北、魯南的青蓮崗文化為一整體。到太湖地區較早期文化馬家浜、崧澤遺址有所了解後，始有馬家浜—良渚文化自成一元、先後傳承的新看法出現。待 1973 年河姆渡遺址發掘後，初期認為河姆渡文化是馬家浜的先導文化，但研究更深入後的新看法則是：河姆渡文化四層一脈相承、自成系統，與馬家浜文化是互有影響的兩支原始文化。詳見〈太湖平原和杭州灣地區的新石器時代文化〉，《新中國的考古發現和研究》，頁 143~144。

島的白泉等地。河姆渡文化除以我國迄今發現最早的人工栽培水稻遺址著稱，肯定了中國古代農業的多元發展外，大量的野生動物遺骨顯示了漁獵和捕撈仍佔重要地位。野生動物除淡水魚、龜、鼈遺骨數量甚大外，濱海河口的鱈魚骨也不少，加上木槳的發現，顯示此地海上捕撈活動的頻繁，雖然未發現網墜一類的漁具，但數量不少的骨鏃當是用來射魚的工具。河姆渡文化的原始藝術品中，也出現了相當多的魚形器，如木雕魚型器柄、圓雕木魚及陶塑魚等²²。馬家浜文化分布在浙西及太湖流域，遺址中亦出現了骨魚鏢及大量水生動物的遺骨，包括龜、鼈、鱉、河蚌、蛤蜊、螺螄及各種魚類，另外有陶網墜的出土。當地出土的灰、紅陶中亦夾雜多量的蚌末，吳江梅埭袁家埭發現的建築基址，更是用蛤蜊殼鋪的，厚7~33公分。常州圩墩的女性墓中亦有放置龜甲陪葬的。到良渚文化時期（目前被視為早期的吳越文化），除延續馬家浜文化有陶網墜、麝和蚌末之沙陶及各種魚型藝品外，木槳更出現了寬翼和窄翼兩種類型。寬翼式的另接把柄，窄翼式的則槳柄和槳身用獨木削成。舟楫的進步顯示良渚文化主人河海交通的擴大與漁撈技術的進步²³。吾人深信如果考古學家的著眼點能放在海洋文化成份的話，文化遺址中一定還有更多與海洋有關的遺物會被發現。

除了北方海岱文化、江浙濱海地區文化外，新石器時代的中國還有第三個文化源頭也分布在沿海地區，那就是東南沿海地區文化。此一地區新石器時代的文化遺址過去發現不多，晚近以來則頗有收穫，在福建、廣東、廣西及臺灣都有較清楚的面貌。整體來說，本地區新石器時代的文化，除廣東曲江石峽文化較偏內陸地區外，其他早晚遺址都分布在沿海的閩江、韓江、珠江流域或海濱的山崗、沙丘、台地²⁴，甚或島嶼上，這種情形尤以早期臺灣大坌坑文化（或稱“粗繩紋陶文化”，5000~3000 B. C.）及晚期福建曇石山文化（中層 1324±155 B. C.，可能偏晚）最明顯。出土遺址多以貝塚形態出現，介殼堆積除少量淡水蜆、蚌外，主要以經常性食物的海生貝類牡蠣為最多，並有為數極多的魚骨以及海龜、海鼈遺骸。曇石山文化石器製品中以用來採蠔之尖狀器（蠔螞啄）為最多且最特殊。這些遺物都清楚的反映出此區文化與海洋關係的密切。張光直曾以大坌坑及鳳鼻頭兩遺址為例，認為臺灣的大坌坑文化應是同時適應海水港灣和河流的一種文化。由兩遺址出土的大型石網墜，他認為此文化主人的漁撈業相當發達；由大網和小船的配合，他更推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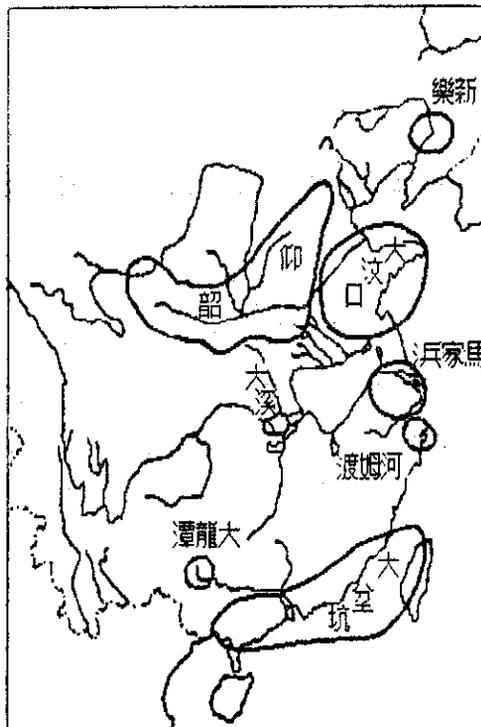
22 有關河姆渡文化發掘詳情，見〈河姆渡遺址第一期發掘報告〉，《考古學報》1978年1期及〈浙江河姆渡遺址第二期發掘的主要收穫〉，《文物》1980年5期。

23 詳見〈太湖平原和杭州灣地區的新石器時代文化〉，頁149~157。

24 見〈福建地區的原始文化〉，《新中國的考古發現和研究》，頁158。

當時應該已有離海岸相當遠的漁撈活動出現²⁵。東南沿海新石器時代文化中的海洋成份，似較山東及長江下游地區同時期文化，更為強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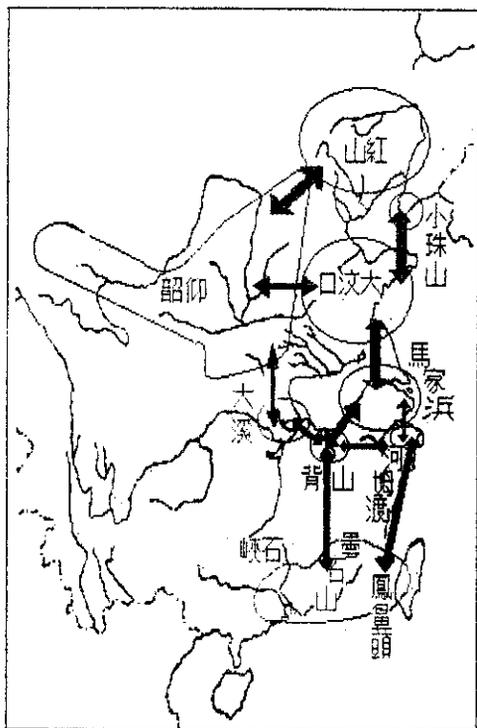
在簡要敘述新石器時代中國沿海地區的主要文化—海岱區、長江下游區及東南沿海區後，我們再進一步看看沿海各文化間的關聯性。在過去海岱區大汶口文化及長江下游馬家浜文化遺物發掘不多時，考古學家曾把從魯南蘇北到江南沿海地區的新石器文化統歸為相同的一種文化，名為“青蓮崗文化”。原來在 1950 年代末期淮安青蓮崗遺址初發現時，考古學者認為它只是蘇北徐、淮地區的一支地方性文化，但隨著同類型考古遺址不斷的出土，學者逐漸認為青蓮崗文化分布範圍極廣，北起魯南蘇北、南到蘇南浙北均屬於青蓮崗文化的分布範圍，是一個異於中原仰韶文化，分布於整個華東沿海地區的新文化，雖然它們也有江北、江南類型的地域性差異存在。這種看法及理論約在 1973 年形成²⁶。其後，隨文化大革命後考古工作的



西元前五千年中國新石器文化區

25 參 K. C. Chang, "The Affluent Foragers in the Coasted Areas of China: Extrapolation from Evidence on Transition to Agriculture", *Seni Ethnological Studies*, 9 (1981), pp. 177-189. 此處據戴國華中譯文〈中國沿海地區的農業起源〉，《農業考古》1984 年 2 期，頁 52~57。

26 詳見吳山菁，〈略論青蓮崗文化〉，《文物》1973 年 6 期。



西元前四至三千年中國新石器文化區及其互動關係

復甦，更多的考古遺址在山東及蘇南、浙北出現後，青蓮崗文化這個分布地域甚廣，跨越時間甚長，包含物質文化面貌差異較大的籠統說法逐漸不能涵蓋解釋豐富的新資料。學者認為黃淮地區新石器時代的文化與江南太湖地區、浙東寧(波)鎮(海)地區的差異益趨顯著，不宜再統稱為青蓮崗文化。於是本文前述海岱文化區一北辛一大汶口—山東龍山以及蘇南、浙北區河姆渡、馬家浜平行發展，下承良渚文化的系統分別建立，過去廣泛青蓮崗文化的說法漸趨沉寂，青蓮崗文化定義縮小成海岱文化區新石器時代早期的文化名稱，即與北辛文化同義。這個由五十年代末青蓮崗文化定名，經七〇年代青蓮崗擴大成爲包含整個華東沿海地區文化，到晚近又退縮成大汶口文化先期文化的轉折，固然逐漸呈現了黃淮地區與長江下游地區文化上的差異性發展，但在考古資料不豐，考古遺址層位關係不顯時，將北起魯南，南到寧鎮地區文化視爲一體的過程，也顯示了沿海地區新石器時代在文化面貌上有相似或相互影響的一面²⁷。也就是說舊“青蓮崗文化”連綴了新石器時代我國華東和華

27 民國 78 年底，南京博物院與上海自然博物館組成的考古隊，在江蘇太湖以北 300 餘公里的新沂縣馬陵山花廳村發掘了大批屬大汶口文化陶器及屬良渚文化的玉器，文匯報報導「證明了五千年前的海岱夷人區與太湖越人區系之間的交往極爲密切」。見 79 年 1 月 12 日新生報中央社 11 日電，引文匯報報導。

北沿海的兩文化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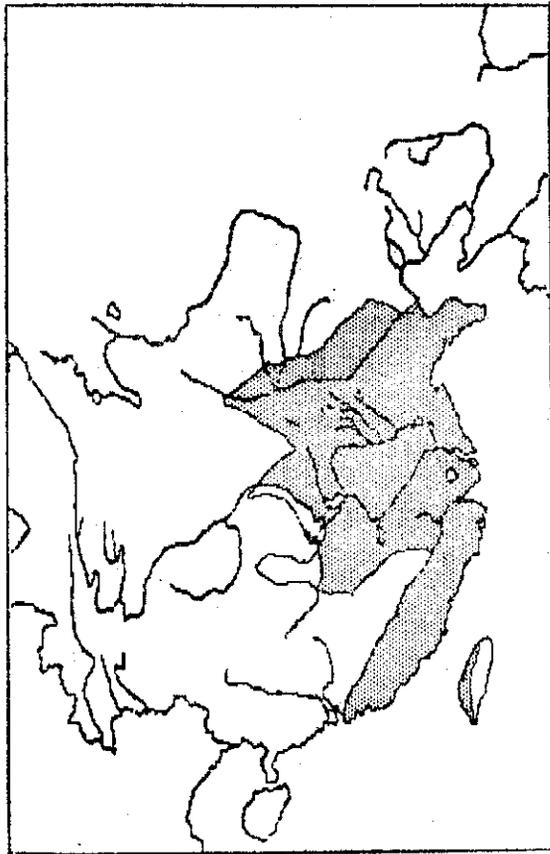
其次，再討論長江下游濱海文化與東南沿海文化間的關係。論者認為嶺南地區的石峽文化（主要分布於北江、東江流域，涵蓋年代 3000~2000 B. C.）與贛江流域及長江下游地區，甚至與遠在山東沿海的海岱文化區都有密切的關係。如石峽文化的穿孔有肩石鉞、刻紋大玉琮、貫耳圈足壺等均與良渚文化大同小異。又如福建曇石山、廣東佛山河宕及增城金蘭寺的拔齒風俗亦同，其淵源甚至可以追溯到海岱文化區的大汶口文化。再從體質人類學上來看，從山東沿海大汶口文化居民，經長江下游崧澤、河姆渡文化居民，到東南沿海福建曇石山、廣東佛山河宕人骨，都與今華南人或蒙古利亞種南亞型，甚至美拉尼西亞人體質接近²⁸。整體來說，過去學者討論此一問題時，因秉傳統「一元擴張」理論，曾將這些在陶器面貌上相似，時間在3000~2500 B. C. 的各地區文化，統歸為一個文化—「龍山形成期文化」(Lang shanoid, 或稱「類龍山文化」)。依張光直的說法，中國的多元文化—中原仰韶、長江下游河姆渡文化到新石器時代晚期均因農村社會經濟發生轉折，而進入「龍山形成期文化」時代，至 2500 B. C. 中國全境遂為龍山文化所統一。龍山形成期文化包括中原的廟底溝二期文化（仰韶到龍山的過渡文化）、長江中游江漢地區的屈家嶺文化、沿海地區的青蓮崗文化（廣義的舊看法）、良渚文化、曇石山文化及臺灣西海岸中部的營埔、南部的鳳鼻頭兩文化²⁹。這個理論將整個新石器時代晚期中國沿海地區的文化以「龍山形成期文化」連為一體（見圖），固然滿足了中原文化一元擴張的傳統說法，但也像青蓮崗文化一樣，當沿海地區，尤其是東南沿海地區，考古資料日趨豐富時，此理論也出現了無法全面兼顧自圓之處。事實上，安志敏早在一九七〇年代末期即指出此說之不妥，他認為到新石器時代晚期，中國境內從文化面貌上看有漸趨一致的傾向，固然不錯，但把這些文化統稱為龍山形成期文化則未必妥當，因為各個地區文化的來源不同，他們的共性只是各文化交流的影響³⁰。換言之，各地區文化的相異性還是勝過他們的相同性³¹。晚近有關臺灣與大陸東南沿海史前文化關係的探討，也是此趨勢的一環。有關此問題，自早期日籍學者金關丈夫、國分直一、鹿野忠雄等提出後，經石璋如、張光直、黃士強、劉益昌等人研

28 詳見〈中國石器時代人種成分的研究〉，《新中國的考古發現和研究》，頁 190~193。

29 張光直有關龍山形成期文化的說法，詳見《中國上古史待定稿》，第 1 本，（中研院史語所，民 61 年），〈史前部分〉。及張著 1977 年版《中國古代考古學》。1986 年第四版修訂增補本已將此說廢棄，改以交互影響圈（interaction sphere）理論說明公元前 3000 年以後中國新石器時代的發展。

30 見安志敏，〈前引文〉，頁 403。

31 高去尋先生也指出張光直「似乎過於偏重龍山文化形成期各地文化的共同性，而忽略了它們的相異性」。見《中國上古史待定稿》第一本，高去尋審查報告，頁 313-314。



「龍山形成期文化」分布圖

究後，兩岸新石器時代文化間有密切的關係，大體已能確定³²。以目前了解來說，

32 諸先生主要論文如下：

金關丈夫，〈臺灣先史時代に於ける北方文化の影響〉，《臺灣文化論叢第一輯》，1943。

國分直一，〈有肩石斧、有段石斧及び黑陶文化〉，《臺灣文化論叢第一輯》，1943。

鹿野忠雄，〈臺灣の石器土器に見られる支那大陸系要素〉，《東南亞細亞民族學先史學研究》第一卷，1946。

鹿野忠雄，〈東南亞細亞の黑陶、彩陶與紅陶〉，《東南亞細亞民族學先史學研究》第二卷，1952年。

（兩書有宋文薰中文節譯本，名《臺灣考古學民族學概觀》，臺北，臺灣省文獻會，民 44 年）。

石璋如，〈從簋豆看臺灣與大陸〉，《大陸雜誌》1: 4; 1: 5, 民 40 年。

石璋如，〈先史時代的臺灣與大陸〉，《第二屆亞洲歷史學家會議論文學》，臺北，民 52 年。

石璋如，〈先史時代臺灣與大陸的交通—從彩陶、黑陶、肩斧、段斧等研討〉，《臺北文獻》2, 民 51 年 12 月。

Chang, Kwang-chih & others, *Fengpitou, Tapenkeng, and the Prehistory of Taiwa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9.

黃士強，〈臺北芝山殿遺址發掘報告〉，臺北市文獻委員會，民 73 年 5 月。

黃士強，〈試論中國東南地區新石器時代及臺灣史前文化的關係〉，《臺大文史哲學報》34, 民 74 年。

劉益昌，〈史前時代臺灣與華南關係初探〉，《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第三輯》，民 77 年。

如以臺灣史前文化爲準，舊石器時代晚期的文化，無論是東海岸的長濱文化(15000~5000 B.P.)或西海岸尚未命名的「網形文化」，出土的石器都與大陸廣西、貴州地區發現的屬同一類型石器。此時爲第四冰期晚期，現在的臺灣海峽還是陸地，文化上的傳承當可理解。至新石器時代早期的大坵坑文化(5000~3000 B.C.)，則兩岸文化仍極爲類似，甚至屬同一文化。但由新石器時代中期(ca. 3000~1500 B.C.)開始，臺灣地區聚落急劇增加，分布地區由原來之河岸、海濱擴展到丘陵與山地，文化逐漸出現分化的現象。除西海岸的圓山下層文化被公認具有外來移民特質，來源可能是閩粵沿海的前三角尾—荖仔園文化外³³，中南部地區以繩紋紅陶爲代表的牛罵頭及牛稠子文化，都是承繼本地區大坵坑文化發展而來³⁴。其中屬牛稠子文化的鳳頭鼻頭遺址出土紅陶雖與福建曇石山文化有許多共同特色關係密切，但學者認爲並非直接移民的傳承關係³⁵。到新石器時代晚期(ca. 1500~公元前後)則分化更甚，除東海岸地區文化來源尚難肯定外，多數文化主要都是由前期的基礎上發展而來的。如北部的圓山後期來自圓山前期，中部的營埔文化來自牛罵頭文化，南部的大湖由鳳頭鼻頭發展而來等都是。兩個例外是臺北盆地的芝山巖文化和較後的植物園文化，前者可能是浙南或閩北的移民形成的聚落，後者則爲閩南印紋軟陶文化的後裔³⁶。下至鐵器時代(公元前後~1600 A.D.)，則臺灣地區各文化已與大陸東南沿海地區文化全然不同，雖然仍有某些文化係偶發性移民所建。在大陸新石器時代晚期，東南沿海地區受中原文化影響，逐漸進入青銅文化、同於中原文化，而臺灣則因海峽之阻絕繼續保持原有文化、始終未出現青銅文化的現象，形成了臺灣逐步和大陸東南沿海地區文化遠離的事實。徵諸歷史時代以後的文獻，這種現象亦極合理³⁷。「龍山形成期文化」的看法雖已成過去，臺灣海峽兩岸的文化到大陸新石器時代晚期距離亦愈行愈遠，但新石器時代整個中國沿海地區文化密布，且諸文化間相互影響，彼此刺激漸趨同一性的現象則仍係事實，前述廣東石峽文化(3000~2000 B.C.)與東南沿海、長江中下游，甚至海岱文化區間的密切關係就是最好的說明。

33 劉益昌，〈史前時代臺灣與華南關係初探〉，頁 22。

34 詳見 Li, Kwang-chou (李光周)，"Problems Raised by the K'en-ting Excavation of 1977"，*《國立臺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 43 (民 72 年)，pp. 103-104。他是臺灣地區最早依據考古發現對張光直龍山形成期說提出質疑的學者。

35 劉益昌，前引文，頁 22。

36 參黃士強，*《臺北芝山巖遺址發掘報告》*，頁 77~80。劉益昌，*《臺北縣樹林鎮狗蹄山遺址》*，(臺大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82)，頁 112。

37 從文獻材料探討臺灣與大陸關係的論文極多。凌純聲，〈古代閩越人及臺灣土著族〉*《學術季刊》* 1: 2 (民 41)，一文認爲越人移居臺灣甚早，至秦皇、漢武兩次遷沿海之民於內地，實行海禁政策後，孤懸海外的臺灣，始與中國大陸隔絕，此說與考古結果恰能呼應相證。

四、古代東夷與百越民族的習水生涯

上節所言新石器時代中國沿海地區從北方的遼東半島，經山東海岱區、長江下游地區，到東南沿海地區的文化，都可以看出沿海地區民族在中國歷史上的重要地位。它們與往後歷史時代所記載族羣間的關係也有各種說法，譬如有學者認為龍山文化與商文化有密切關係，良渚文化是越族文化，岳石文化即東夷文化等都是。本節無意對這類問題妄加引申，只願以中國古代的文獻材料為準則，敘述中國最老牌的東方王朝—商和古代東方沿海民族—東夷、南方沿海民族—百越與海洋活動的關係。

說到歷史時代中國的海洋活動，商是不能不提的最早民族。商民族子姓，是鳥圖騰民族，一般認為它來自東方，屬東夷系統，或將之單獨畫成一個族羣—商。按傳統說法，商起源於渤海灣沿岸一帶，原是傍海而居的民族，與西系華夏集團有明顯的差異（詳下節）。商文化既淵源於海濱文化，在其文化成份中，當有海洋因素存在。舉商立國後的資料來看，商人重要精神生活—龜卜所用的龜，大多是海龜或玳瑁之類的介殼，其中至今尚存的中國膠龜，僅產於福建、廣東、海南島及臺灣地區³⁸。有一件長 45 公分、寬 35 公分的大龜腹甲，今天產地則在馬來半島³⁹。魚類的骨骸中，雖然大多數為淡水魚，但也有產在東海的鯨魚肩胛骨和沿海河口地區的鱈魚⁴⁰。此外，海貝的價值及數量，尤令人重視。在二里崗及小屯等商代城居遺址中發現的海貝數量極多，小屯村婦好墓竟多達六千餘枚，一般平民小墓中也有一到十數枚的海貝。貝在商代是貴重物品，一方面作裝飾品用，一方面更由於它的貴重價值，成為交易時的媒介物，具有後世貨幣的性質。商民族是入主中國王朝中第一個海洋民族，這個結果毫無疑問的使得中國遠古文化中蘊涵了海洋文化的因子⁴¹。

從古代文獻看稍早的東夷與較晚的百越民族，都有有關這兩個近海民族特殊風習的資料。凌純聲先生引越絕書之說，認為“夷”原始義即為“海”⁴²，夷人即海濱之人，因此夷是古代居於中國大陸東岸海洋民族的通稱，在東方者稱東夷，在

38 參卞美年，〈河南安陽遺龜〉，《中國古生物志》兩種，17: 1（南京地質調查所，民 26 年），頁 121~133。

39 參伍獻文，〈武丁大龜之腹甲〉，《中研院動植物研究所集刊》14: 1~6，（重慶北碚，民 34 年）。

40 參伍獻文，〈殷墟出土的魚骨〉，《中國考古學報》4（南京，中研院史語所，民 38 年）。

41 有關殷商文明的海洋成份，可參閱 Shih, Chang-ju（石璋如），〈The Marine Elements in the Yin Culture〉, *Proceedings of the First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f Historians of Asia*, 1960。晚近以來，由於二里頭文化的發掘，對商民族是否從東方或北方遷來的問題，也有許多爭論。夏、商是一個民族，一種文化的看法，頗受考古學家支持。可參看鄭光，〈二里頭遺址與中國古代史〉，《北京社會科學》1987 年 1 期，頁 79~87。

42 《越絕書》卷三云：越王句踐返國六年，皆得士民之衆而欲伐吳，於是乃使……習之於夷，夷，海也。宿之於萊，萊，野也。致之於單，單，堵也。

南方者稱南夷，因種類繁多，有九夷之稱，故原包括越族在內。夷人既是海濱之人，因此夷的文化是海洋型的。他們有關海洋文化的特質，凌先生歸納為珠貝、舟楫與文身三者⁴³。珠貝，的確是海洋民族之特有寶貨，代表了海洋民族魚鹽之利中的精品。舟楫為河海民族所必備，東夷、吳越人當亦早已發明舟楫。除製舟外，兩民族善於使舟及泳游亦常見中原文獻記載⁴⁴。而文身則包含甚廣，有「文身」者，有「雕題」（刻額）者。與文身連稱者，則有「斷髮文身」或「被髮文身」。云「斷髮」者，乃與華夏民族蓄髮比較；謂「被髮」者，則自中原民族束髮為觀點，其意實同。而夷、越人之所以要斷髮文身，則因「常在水，故斷其髮，文其身，以象龍子，故不見傷害」⁴⁵，又與前說習水泳游生活息息相關。文獻上提到的其他風俗還有「同川而浴」（男女或父子）、「好巫鬼」以及「契臂為盟」等⁴⁶。

相對於夷、越民族的珠貝、舟楫及文身種種習水生活，凌先生認為內陸華夏民族則有金玉、車馬及衣冠三大特質可與之對比。他認為內陸民族早於夷越使用金、玉為兵器，是內陸民族常能戰勝海洋民族的根本因素。事實上晚近考古發現並不支持此一看法。從玉器來說，早在海岱文化區的大汶口文化時代即有製作精美的玉器出土，循海南下，南京北陰陽營及良渚文化都有為數相當多的玉器製作業，時間稍後的福建、廣東沿海文化玉製品亦不缺乏，故饒宗頤反認為「玉飾」是早期吳越文化的特色之一⁴⁷。銅器亦然，中國境內迄今發現年代最早的銅器，一在甘肅齊家文化，一在海岱區龍山文化晚期，都不在中原華夏民族文化區。因此金玉為內陸民族文化特質的說法恐需修正，但車馬及衣冠則的確是內陸華夏文化的重要文化特徵。

在歷史時代以後中原國家文獻材料中記載的夷、越民族習水生涯，更足以反映沿海地區文化的海洋性格。他們與大陸性格的華夏民族相激相盪，就是一部中國古代史的縮影。

43 見凌純聲，〈中國古代海洋文化與亞洲地中海〉，頁8。

44 茲舉數例：《藝文類聚》卷71引周書：「周成王時於越獻舟。」

《韓非子》：夫待越人之海游者以救中國之溺，越人善游矣，而溺者不濟矣。

《淮南子》鴻烈解道應訓：白公問於孔子……白公曰：「若以石投水中，何如？」曰：「吳越之善沒者能取之矣。」

同書主術訓：「湯武聖主也，而不能與越人乘舴舺而浮於江湖。（高誘註：舴舺，小船也。）

同書齊俗訓：「胡人便於馬，越人便於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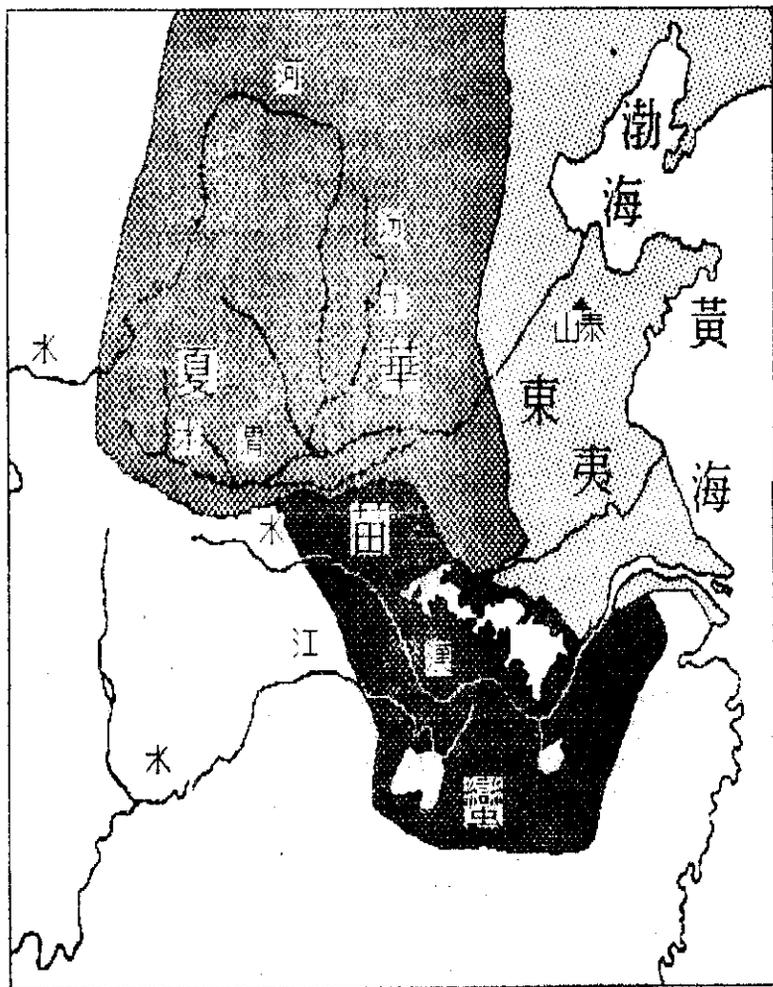
45 語出《史記》卷31吳太伯世家集解引應劭語。《漢書》地理志粵地條亦有「文身斷髮以避蛟龍之害」之說。

46 詳見饒宗頤，〈吳越文化〉，《史語所集刊》41：4（民58），頁620~622。除文中所舉諸風習外，凌純聲尚認為史記五帝本紀所載軒轅氏之「習用干戈」、「治五氣」都是海洋文化。干戈至今尚為東南亞海洋民族的主要武器。五氣依史記王肅集解說是五行之氣。五行向盛行於濱海之齊，亦見於記載。詳見氏著，〈中國古代海洋文化與亞洲地中海〉，頁9。

47 見饒宗頤，前註引文，頁613。

五、古代內陸民族與海洋民族的抗爭與融合

從晚近出土考古資料和夷越民族的習水生涯中，吾人已能看出沿海文化與民族在中國古代占重要地位。其實，在進入歷史時代後，前後兩個海洋民族——東夷與百越民族都曾經在塑造中國古代的過程中扮演過重要角色。依近人之研究，我國歷史時代初期明顯有三大集團存在，徐炳昶（旭生）依傳統漢族說法，分別稱之為華夏集團、東夷集團與苗蠻集團⁴⁸。（附圖）蒙文通則依其原始分布地區，稱之為河洛民族、海岱民族與江漢民族⁴⁹。這三大集團中，除華夏民族居於河洛內陸地區外



中國古代三集團分布圖

48 見徐旭生，〈我國古代部族三集團考〉，為《中國古史的傳說時代》(1943 初版，1958 年增訂)，第三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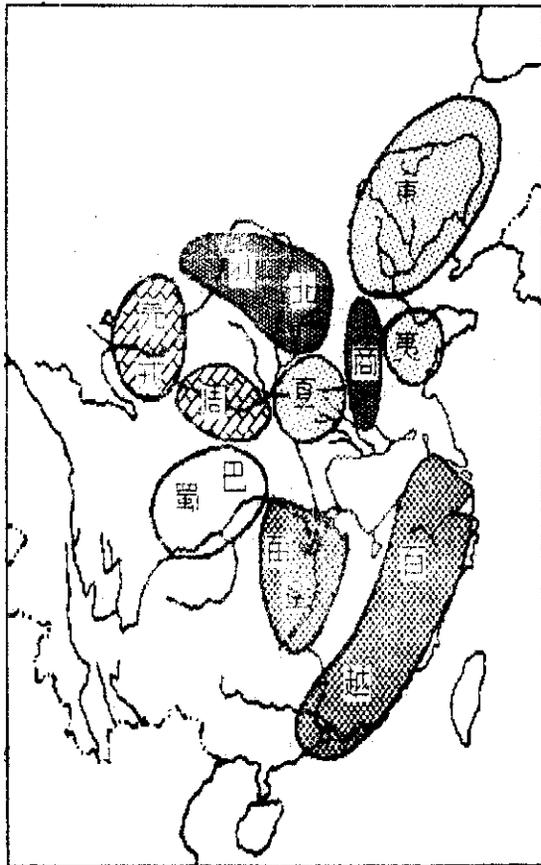
49 見蒙文通，《古史甄微》（上海商務國學小叢書，民 32 年）。

，上節所述的東夷集團明顯是傍海而居的民族，苗蠻集團原雖指江漢地區的荆楚民族，但隨著中原勢力的東被與南傳，苗蠻集團或融入中原勢力之中，或被迫東走南移，逐漸與稍後的百越民族混居，而成爲散布於浙粵間的沿海民族。依傅斯年的看法，以中國北方爲重要舞台的先秦史，主要是夷夏兩集團東西交勝的歷史。東系夷與商和西系夏和周的衝突與融合，從文獻材料看，似始於西系黃帝與東系蚩尤的戰爭。三代夏后啓與伯益之爭統，少康與羿、浞之爭戰，說明夏雖爲正統王朝，但終未能盡定夷地。這些都是傅斯年所說的「夷夏之爭」或「東西互勝」的歷史。及商湯放桀，東方民族始建王朝。其後之周克殷，秦併六國，豪傑滅秦，都是東西爭勝的延續。下至楚漢相爭，才結束中國上古史的東西之爭⁵⁰。

傅斯年等人的研究建立了中國古史演進的基本架構。但以三民族劃分古史族系，則稍嫌粗糙。晚近以來由於各地區考古資料的日趨豐富，對進入青銅時代以後的中國古代民族有更清楚的認識。余偉超即將之進一步劃分爲九大文化集團：伊洛地區的夏文化集團、渤海灣地區的東夷集團、黃河中游太行山以東的商文化集團、內蒙古西部至陝北、山西中部至雁北、冀北的北狄集團、涇渭流域的先周——周文化集團、甘青地區的羌戎集團、長江中游的苗蠻集團、東南至南海之濱的百越集團和長江三峽至成都平原的巴蜀集團。就原來三集團說加以審視，這九大集團的東夷集團、商文化集團及北狄集團或可併爲原之東夷集團，夏文化集團、周文化夷集團及羌戎集團屬西系華夏集團，而苗蠻集團、百越集團及巴蜀集團則屬原苗蠻集團。換言之，即將原有三集團劃分更細而實情更明。這一劃分與原說主要的歧異在東夷集團與商集團的判分，以及百越集團的提出。依余氏說法，三代之始的夏所以率先出現國家體制，主要是和濱海的東夷集團結成聯盟造成的。以傅斯年的話來說是西系地利好、武力優的夏，和東系經濟好、文化優的夷所結的聯盟，自然無敵於天下。按原先聯盟的規定是夏夷輪流相繼爲主，但從禹子啓破壞東夷族伯益繼承後，夷夏之爭遂起。太康失國、少康中興，都是此事之延續。夷夏之相爭，遂使兩集團日趨式微。在太行山東麓，原居地不詳的商集團，遂乘隙南下，插入兩系之中，最終且以北狄集團爲後盾，在東夷暗助或默許下，滅夏代興⁵¹。這個敘述是可以合理解釋三代王國遞嬗過程的。（見圖）商民族雖然從傅斯年的東夷系被抽離出來，但從海洋民族的觀點來看，它依然是屬於沿海民族的一支。雖然，商的原居地難以確定，但從他與狄的關係（商始祖契母名簡狄）及鳥圖騰等種種迹象來看，它出自渤海灣地區

50 參傅斯年，〈夷夏東西說〉，《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下（史語所，民 24 年）。

51 見余偉超，〈早期中國的四大聯盟集團〉，《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19（1988），頁 11~18。



中國青銅時代四聯盟九集團分布圖

，甚或東北地區皆有可能。因此，它雖然與海岱區的東夷海洋民族有別，但它的基層文化自始即與沿海文化相近。換言之，海岱區的東夷民族雖然始終緣鏗一面，未能入主中原成爲三代共主，但另一支海洋民族商則因緣時會，由渤海灣南下建立中國歷史上的第二個王朝，使三代中國文化也具備相當濃厚的海洋文化成分。

商雖代夏爲中國共主，但終商之世，始終未能澈底降服居於海岱區的東夷集團，商末主紂時尚有「紂克東夷而殞其身」的說法。在殷周之際，周人東進的歷史中，更可以看出商集團與東夷集團的區隔。武王克商到周公東征就是一部周人滅「商集團」，所謂小東地區，到趁勢澈底征服「東夷集團」，所謂大東地區的過程⁵²。到周公東征後，齊、魯等諸侯國建立後，東夷民族始初次屈服於中原勢力之下，直接置於周民族的「武裝殖民」力量之下。夷夏東西兩系的混同至此才邁出重要的一

52 詳見傅斯年，〈大東小東說〉及〈周東封與殷遺民〉兩文。前者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所集刊》2：1（民19年5月），頁101~109。後者載同書4：3（民23年），頁285-290。

步。但北方東西海洋與內陸兩系民族的混同，一直要到秦漢帝國形成後，才大體融合，形成了中國的「漢民族」。至此，傅斯年所謂東西民族爭勝的歷史才告一段落，中國歷史進入另一階段。

秦統一中國，結束了亞洲北地中海的海陸夷夏之爭，但又開啓了南地中海沿岸的南北夷夏或漢越之爭⁵³。其實南北之爭的形勢，早在春秋中期南方楚勢力興起後，即已展開。從晉楚爭霸到吳越傾軋代表了南方夷蠻與百越集團的興盛。尤以 473 B. C. 越滅吳後，史載「越人橫行於江、淮東，號爲霸王」時爲最。但好景不長，越終爲楚威王所滅（334 B. C.），「越以此散，……濱於江南海上，服朝與楚」。初興的越人勢力遭到一厄。及秦皇驕發，混一字內，東併與國，南服荆楚，更奮餘威，「南征百越之君」，在東南立閩中郡，於嶺南置南海、桂林及象郡，中原勢力初次達於東南及南方海濱，越人則初次受治於中國。秦末土崩，越人乘機獨立爲三國，在浙南爲東甌，在福建爲閩越，在嶺南爲南越，這種形勢一直維持到漢武帝時才有改變。142 B. C. 武帝降東甌，111 B. C. 再發兵滅東越及南越，百越集團終於再度降服於中原勢力下。楚滅越、秦始皇統一及武帝南平諸越就被視爲三代以後南北漢越之爭的三次海陸大戰，經此三戰後中原內陸的漢帝國終於壓服了南方濱海地區的海洋越民族。而大陸民族對越民的處分，如秦始皇移越民於內地，遷罪人於海濱以備「外越」，論者認爲是一種隔絕海外交通的消極海禁政策。再從漢滅東越、南越時，東越不勝即亡入海，南越敗亡亦入海來看，越人不但早已習於海外航行，且與海外地區早有聯繫，他們一波波亡命海外或許就是亞洲地中海沿岸島嶼，特別是臺灣與中國大陸文明有所聯繫的原因，此後留居大陸的越民漸與漢民族融合，造成了臺灣與中國大陸沿海文化逐漸遠離，這與上述考古學的證據與說法是一致的⁵⁴。

總之，以華北爲主要舞台的三代史，是一部東系海洋民族與西系內陸民族由抗爭到融合的歷史。雙方互有勝負，因此海洋文化在建構中國古代基層文化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但最終則歸結於西系嬴秦的統一上。秦漢帝國結束了三代歷史也結束了北方海洋與內陸東西之爭，兩民族漸摶成一個新民族——漢。但隨著秦漢帝國之南拓，中國歷史進入了南北抗爭時代，除北方以長城爲界的遊牧與農業之爭外，南疆以五嶺爲界的漢越之爭亦隨之展開。漢民族北雖屢受制於遊牧民族，但南向則逐漸征服了南方的海洋民族與文化，終形成中國歷史發展強烈的大陸性格。

53 參凌純聲，〈中國古代海洋文化與亞洲地中海〉，頁9。

54 見劉益昌，〈史前時代臺灣與華南關係初探〉，頁17~26。

六、中國海洋發展史上的關鍵時間與地區

以上幾節簡要的敘述了自史前迄秦漢時代，從東西系海洋民族、大陸民族的抗爭（夷夏）到南北向海洋民族與大陸民族（漢越）抗爭的過程，從而說明海洋文化是中國古代基層文化重要的一支。但因兩度抗爭都由大陸民族獲得決定性的最後勝利，因此形成了中國歷史傳統大陸性格爲重的發展。隨著中國歷史繼續發展，北方更具大陸性格的游牧民族更一波波入侵中國，由所謂“滲透王朝”終至建立“征服王朝”，中國傳統大陸性格在這些草原游牧文化不斷注入後愈形強烈，相對而言沿海地區的海洋文化愈受壓抑，在中國歷史發展的主流中更難找到它們的踪影。但中國畢竟是個濱海的國家，它不可能不具備海洋文化的因子，這個因子不過是在太過強烈的大陸因子壓抑下隱晦不顯而已。在中國歷史上相當長的時期，許多中國沿海地區依然顯示了海洋因子在默默的成長、茁壯，十世紀以後宋元時代形成的海上強權就是一個明證。

這裏所說的許多時期，主要是指中國王朝衰微或分裂、動盪的時期。這並不是說在統一盛世時中國即無海洋發展活動，而是說在衰世、分裂時代，由於沿海地區形成割據或自主性較強時，它們向外的海洋發展顯得特別強盛而已。這些時期至少包括春秋戰國、秦漢之交、漢末三國、兩晉南北朝、唐末五代及明清之交等時期。擴大來說，甚至可包括宋、金、蒙古三國對峙的南宋，也是一個廣義的多元體系時代。地區則包括國史上所謂“海表”、“海峽”、“地角”及特殊的濱海地區。由北向南依序爲遼東、山東、江浙、福建、兩廣、交趾、海南島及近世以來的臺灣等。綜合來看，中國史上的具體例證則甚多。春秋戰國時代東方強國燕、齊都是濱海國家，齊國經濟尤其富庶，與其“官山府海”開發漁鹽之利有密切關係。春秋末期崛興的江浙濱海國家吳、越，海上武力亦強。秦漢之際形成割據遼東、東甌（在浙南）、閩越（在福建）及包有整個嶺南地區的南越等。其中南越建國長達一世紀，國土甚廣，實力亦強。漢末三國則有割據遼東的公孫氏、割據交州的士氏等。其後終南北朝之世，交廣二州在南朝史上都具有重要的對外發展地位。唐末五代，十國分立，在浙、閩、粵地區又出現了割據一方的吳越、閩及南漢三國，這三國均曾積極向海外發展，奠定了宋代中國海洋發展空前繁盛的基礎。明清之交，靖南王耿氏據閩，平南王尚氏占粵，而鄭氏更秉孤忠據金、廈，收臺灣，高舉抗清大纛，其所倚仗更無疑爲海上勢力。下至清末，國勢凌夷，日人迫之割遼東（後以三國干涉贖回）、臺灣。及今中共占大陸，臺灣偏安，精極向外發展，而有空前成就，都是此一

歷史現象的延續。這些在中國海洋發展史上具關鍵地位的時地，在中國史上向不受重視，吾人如能深入一一檢討這些個案，一定能對國人向海洋的發展有更清晰的認識。

七、結語—從海洋中國觀點看未來中國歷史的研究方向

在簡述中國史上的海洋發展大勢後，我們可以發現造成傳統中國大陸史觀的根本原因。中原中心態度、大一統帝國情懷以及大陸取向實為傳統中國歷史觀的主要特徵。它重視的是大一統帝國盛世的文治、武功，基本上它忽視分裂動盪的衰世，認為那是盛世間的變態而已。它的歷史觀是從盛世到盛世的史觀，結構成大體不變的中國歷史發展主流。其實，中國史上向不受重視的分裂動盪衰世，才是中國史上得以吸收、咀嚼外來文化，短暫脫離中心思想及傳統主流的唯一時機；只有在這個盛運不在，主流崩壞的時機，中國才有機會尋求新的方向。因此，從海洋中國觀點來看中國史的研究，首先應該重視的就是分裂、動盪時期的歷史發展，觀察衰世出現的各種歷史走向，比較它與前後統一盛世的區別，以明瞭傳統盛世史觀下衰世時期歷史的特殊發展。海洋發展的增強或許就是其間重要差異之一。

其次，傳統中國史家受中原中心思想左右，只重視核心所在中國的歷史發展，他們詳述羣雄逐鹿中原的經過，巨細靡遺的記錄帝王宮庭的瑣事，關注中央政權的遞嬗演變，他們從不重視也不關心邊緣地區歷史的發展，更遑論海上或海外地區的歷史發展。從海洋中國的觀點來看，這是一個很大的缺失與疏漏。中國這個大帝國絕非，也不可能只靠中心區就能生存發展，邊緣地區也是中國不可或缺的一部份，沒有它們的支持與護衛，中華帝國同樣不能立國。事實上，愈是中華帝國的外圍地區，愈是中華文化的邊陲地帶，愈有機會接觸外來思想、文化，也就愈有機會出現刺激傳統中國文化的新因子。愈是邊陲地帶，愈具備積極、開放的向外發展條件。這些新因子之不受重視，就是傳統中國不能改變或變化太慢的根本原因。因此，重視分裂動盪時代中國邊區，特別是沿海地區的歷史發展，就成為亟待建立的新觀念。此外，我們不僅只注意邊區的歷史發展，還要以此為基礎，逐步將中國歷史研究的範圍擴大，進一步探索“域外”地區的歷史。從海洋中國的觀點來看，海洋絕不是中國的“海疆”，亞洲地中海沿岸的歷史至少應逐漸納入國史研究的範圍內，以瞭解整個東亞、南亞水域沿岸民族、國家間的互動關係，將中國歷史置於這個脈絡中來觀察，才會對中國歷史看得更真切。

吾人既明瞭中國歷史是由大陸民族和海洋民族共同創造的，但由於大陸民族始終居於支配地位，因此形成中國歷史傾向大陸性格的發展，這在太平盛世統一帝國時期尤其明顯。但當我們將注意力放在分裂動盪時代的沿海地區時，會發現他們向海洋發展的傾向特別強烈，似乎在一旦失去中原一統大陸性格的羈絆後，他們紛紛迅速而自然的投向了海洋的懷抱。但在帝國重新統一，新政權勢力鞏固達到沿海地區後，此地區的海洋發展又開始受到傳統大陸性格的約束或壓抑，造成海洋發展再度退縮的現象。這種反覆的循環——大陸性格與海洋發展的衝突，大概就是中國沿海地區歷史發展的寫照，也是中國沿海地區海洋發展不盛的重要原因。因此，研究中國歷史上大傳統內陸性格和小傳統海洋傾向間的衝突、磨擦與協調問題，就成為重新認識中國歷史的重要課題。這個問題也可以和中國的南向發展結合起來。一部中國史可以說是“中國”不斷南向拓殖的歷史，從早期春秋至兩漢時期的南向發展來看，北方大陸系漢民族的壓力並不十分強大，南拓的速度及程度都有限。及至漢末大亂，五胡亂華，中國南向發展的速度和程度才在游牧民族的強大壓力下，急遽增強。這個壓力強度愈來愈甚，終使中國重心在唐宋時代由北方轉移至南方。以南方為重心的新中國，因為北方大陸游牧勢力壓力依然不減，遂更進一步出現了向海外發展的現象，至此，中國的海洋發展傾向與南向拓殖運動合流，但此一匯集後的巨大洪流却未能給中國海洋發展帶來有力的影響，主要原因在海外發展運動始終受到中央政府大陸性格強大勢力的阻撓與限制，使得中國的南向拓殖運動僅能止於南海之濱的海南島。廣大南海外緣的半島及島嶼地區，中國移民雖多，文化、經濟力量雖強，但終在未得大陸中國的妥善照顧及支持下，將辛苦所得拱手讓人。其間所孕含的大傳統大陸中國性格與小傳統沿海地區的海洋發展間的互動關係，就更值得我們探索與深思。幸運的是，位於亞洲南北地中海間的臺灣終能屬於中國。從中國歷史發展來看，這是大陸中國大傳統唯一牽就、容忍並接受海洋發展傾向的一次，其中包含了太多的辛醉與浩嘆。今日立足於海洋中國前哨的我們，應以怎樣的態度檢討數千年的中國歷史，又以怎樣的海洋發展成果回饋未來的中國，是我們應當深思的問題。